

证券代码：838812

证券简称：欧曼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2月1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小平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审批同意给予公司的授信情况为：同意核定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 5000 万元,(其中,综合授信业务金额 3000 万元,担保条件为以李小平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低风险授信业务金额 2000 万元,担保条件为存单或保证金质押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肖志军、李兵、刘黎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李小平及一致行动人孙玲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审批同意给予公司的综合授信情况为：同意核定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 2000 万元,有效期一年,条件为以李小平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肖志军、李兵、刘黎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李小平及一致行动人孙玲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一）、（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